

# 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我们作为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过审慎、认真的研究，现对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过对各位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的认真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等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独立董事的条件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名何建南先生、谢昶先生、刘明坤女士、齐悦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同意董事会提名蔡乐华先生、王社坤先生、余关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蔡乐华 王社坤 余关健

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九日